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1102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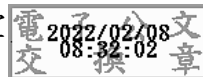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更正本局111年2月8日辦理「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小、幼兒園、補習班、課照中心、社大及樂齡中心教職員工COVID-19第三劑疫苗接種專案」公假登記說明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11年2月7日桃教體字第1110010660號函暨桃教中字第1110010827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函文之公假登記更正為：「本局同意111年2月8日前往接種COVID-19第三劑疫苗之教職員工予以一日公假登記」。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桃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高鐵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溪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蘆竹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龜山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八德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平鎮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新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終身學習科、本局人事室



人事室 111/02/08 09:22



1110000801

無附件